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Dragon Rise Group Holdings Limited 龍昇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6829)

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全年業績公佈

財務摘要

- 回顧年度本集團的收益約為945.9百萬港元(二零二三財年：約786.2百萬港元)。
- 回顧年度毛利率約為4.2%(二零二三財年：約3.1%)。
- 回顧年度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溢利約為4.2百萬港元(二零二三財年：約7.9百萬港元)。
- 回顧年度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約為0.35港仙(二零二三財年：約0.66港仙)。
- 董事會議決不建議宣派回顧年度的末期股息(二零二三財年：無)。

龍昇集團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呈列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回顧年度」)的綜合財務業績，連同截至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相應年度(「二零二三財年」)的比較數字。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收益	4	945,852	786,209
直接成本		<u>(906,389)</u>	<u>(762,014)</u>
毛利		39,463	24,195
其他(虧損)/收益, 淨額	5	(177)	7,127
行政開支		(27,759)	(22,023)
貿易應收款項及合約資產預期信貸虧損 (「預期信貸虧損」)撥備, 淨額		(3,733)	(74)
財務費用	6	<u>(1,000)</u>	<u>(186)</u>
除所得稅前溢利	7	6,794	9,039
所得稅開支	8	<u>(2,626)</u>	<u>(1,116)</u>
年內溢利		<u>4,168</u>	<u>7,923</u>
以下人士應佔年內溢利: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		4,188	7,923
非控股權益		<u>(20)</u>	<u>-</u>
		<u>4,168</u>	<u>7,923</u>
		港仙	港仙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之每股盈利 基本及攤薄	10	<u>0.35</u>	<u>0.66</u>
年內溢利		4,168	7,923
其他全面收益:			
其後可能重新分類至損益的項目:			
換算海外業務的匯兌差額		<u>27</u>	<u>-</u>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之年內全面收益 總額		<u>4,195</u>	<u>7,923</u>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

	附註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資產及負債			
非流動資產			
物業、機械及設備		21,712	35,179
投資物業		3,910	4,480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	168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1,000	-
		<u>26,622</u>	<u>39,827</u>
流動資產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11	30,377	39,867
合約資產	12	228,219	132,070
現金、銀行結餘及已抵押存款		133,962	96,261
		<u>392,558</u>	<u>268,198</u>
流動負債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13	(85,673)	(40,490)
合約負債	12	(464)	(99)
借款		(58,505)	(1,883)
租賃負債	14	(806)	(876)
所得稅負債		(1,585)	-
		<u>(147,033)</u>	<u>(43,348)</u>
流動資產淨值		<u>245,525</u>	<u>224,850</u>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u>272,147</u>	<u>264,677</u>
非流動負債			
借款		(2,000)	-
租賃負債	14	(521)	(618)
遞延稅項負債		(1,791)	(777)
		<u>(4,312)</u>	<u>(1,395)</u>
資產淨值		<u>267,835</u>	<u>263,282</u>
資本及儲備			
股本	15	12,000	12,000
儲備		255,497	251,282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權益		267,497	263,282
非控股權益		338	-
權益總額		<u>267,835</u>	<u>263,282</u>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 一般資料

本公司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為獲豁免有限公司。本公司的股份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主板上市。本公司註冊辦公室地址為Windward 3, Regatta Office Park, P.O. Box 1350, Grand Cayman KY1-1108, Cayman Islands，其主要營業地點為香港九龍尖沙咀科學館道1號康宏廣場北座28樓09室。

本公司為投資控股公司，其附屬公司主要業務為於香港作為分包商承接地基工程。

於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董事認為本公司直接及最終控股公司為Fame Circle Limited（「Fame Circle」，一家於英屬處女群島（「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的公司），由葉育杰先生（「葉先生」），葉先生及Fame Circle各自為一名「控股股東」全資擁有。

2. 編製基準

該等綜合財務報表乃按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該統稱包括由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所有適用個別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及詮釋）及香港公認會計原則編製。

綜合財務報表亦符合香港公司條例的適用披露規定及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的適用披露規定。

編製該等綜合財務報表採用的重大會計政策概述於下文。該等政策於綜合財務報表呈列的所有年度貫徹應用。採納新訂或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對本集團綜合財務報表的影響（如有）於附註3披露。

綜合財務報表已根據歷史成本法編製，惟投資物業及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按公平值列賬。綜合財務報表以港元（「港元」）列示，港元亦為本集團功能貨幣。除另有指示外，所有價值均約整至最接近千元（「千港元」）。

謹請留意，編製綜合財務報表時採用會計估計及假設。雖然該等估計乃基於管理層對當前事件及行動的最佳認知及判斷，但實際結果最終可能與該等估計有異。

3. 採納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i) 於二零二三年四月一日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之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於本年度，本集團已首次應用以下由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該等準則於本集團於二零二三年四月一日開始之年度期間之綜合財務報表生效：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7號	保險合約及相關修訂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實務報告第2號(修訂本)	會計政策披露
香港會計準則第8號(修訂本)	會計估計的定義
香港會計準則第12號(修訂本)	與來自單一交易的資產及負債相關的遞延稅項
香港會計準則第12號(修訂本)	國際稅項改革－支柱二規則範本

除上文所述者外，採納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對本集團本期間及過往期間的業績及財務狀況編製及呈報方式並無重大影響。

(ii) 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於該等綜合財務報表授權刊發日期，本集團並無提早採納若干已刊發但尚未生效的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修訂本)	投資者與其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之間資產出售或注資 ³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修訂本)	售後租回的租賃負債 ¹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	將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及香港詮釋第5號的相關修訂 ¹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	附帶契諾的非流動負債 ¹
香港會計準則第7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修訂本)	供應商融資安排 ¹
香港會計準則第21號(修訂本)	缺乏可兌換性 ²

¹ 於二零二四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² 於二零二五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³ 生效日期尚未釐定

董事預計，所有公佈的準則將於公佈生效日期或之後開始的首個期間在本集團會計政策內採用。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預期不會對本集團的綜合財務報表造成重大影響。

4. 收益及分部資料

(a) 收益

截至二零二四年及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確認的收益如下：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於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的範圍內的		
客戶合約收益		
合約收益	911,778	784,126
銷售建築材料	34,074	2,083
	<u>945,852</u>	<u>786,209</u>
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項下確認收益的		
時間		
隨時間轉移的服務	911,778	784,126
於某時間點轉移的貨品	34,074	2,083
	<u>945,852</u>	<u>786,209</u>

合約收益

來自建築合約收益於一段時間內確認，原因為本集團的履約行為創造及改良了客戶所控制的資產(即指履行建築工程服務指定區域)。完全達成履約責任期間的進度乃根據輸出法計量，即透過直接計量迄今已轉讓予客戶之服務之價值，相對合約下承諾提供的餘下服務之價值確認收益。

銷售建築材料

來自銷售建築材料的收益於本集團將資產的控制權轉移至客戶的時間點確認。

(b) 分部資料

主要經營決策者(「主要經營決策者」)已被認定為本公司的執行董事。主要經營決策者將本集團的業務視為單一經營分部，並審閱本集團整體之業績，以就資源分配作出決策。因此，並無呈列分部分析資料。

地理資料

由於本集團的收益及非流動資產主要來自單一地區(香港)，故並無呈報按地域分部劃分的分部資料之單獨分析。

有關主要客戶的資料

個別佔本集團收益超過10%的客戶收益如下：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客戶A ¹	382,183	不適用 ²
客戶B ¹	333,580	387,609
客戶C ¹	不適用 ²	128,694
客戶D ¹	不適用 ²	103,711

¹ 客戶為同一集團內的多間公司。

² 相應收益並無個別佔本集團年內收益超過10%。

5. 其他(虧損)/收益，淨額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投資物業公平值變動虧損淨額	(570)	(310)
租金收入	156	156
利息收入	1,457	722
匯兌虧損淨額	(978)	(1,258)
政府補助及補貼(附註)	-	7,817
其他	(242)	-
	<u>(177)</u>	<u>7,127</u>

附註：

於截至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就香港政府設立的「防疫抗疫基金」項下「保就業」計劃(「保就業計劃」)收取補貼7,817,000港元。

6. 財務費用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借款利息	921	146
租賃負債的融資費用	79	40
	<u>1,000</u>	<u>186</u>

7. 除所得稅前溢利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除所得稅前溢利已扣除：		
(a) 員工成本(包括董事薪酬)		
-薪金、工資、花紅及其他福利	136,383	153,591
-退休計劃供款(附註a)	3,651	4,253
員工成本(包括董事薪酬)(附註b)	<u>140,034</u>	<u>157,844</u>
(b) 其他項目		
折舊，計入：		
直接成本		
-自有資產	17,196	20,861
行政開支		
-自有資產	200	40
-使用權資產	1,053	777
	<u>18,449</u>	<u>21,678</u>
租賃開支：		
-辦公室短期租賃	155	25
-機器短期租賃	24,091	27,339
租賃開支總額	<u>24,246</u>	<u>27,364</u>
分包開支(計入直接成本)	156,750	172,637
銷售建築材料成本(計入直接成本)	32,934	2,050
投資物業之支銷	18	18
核數師酬金	1,204	1,159
貿易應收款項及合約資產的預期信貸 虧損撥備，淨額	3,733	74
捐贈	48	63

附註：

(a) 截至二零二四年及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並無代表完全歸屬有關供款前離開計劃的僱員沒收任何供款，亦無動用任何已沒收的供款去減低未來供款。於二零二四年及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概無已沒收供款可供本集團動用以減低現有供款水平。

(b) 員工成本(包括董事薪酬)如下：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直接成本	125,208	144,460
行政開支	14,826	13,384
	<u>140,034</u>	<u>157,844</u>

8. 所得稅開支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即期稅項：		
香港利得稅(附註a)	1,590	-
海外稅項(附註b)	22	-
遞延稅項	<u>1,014</u>	<u>1,116</u>
年內所得稅開支	<u>2,626</u>	<u>1,116</u>

附註：

(a) 根據利得稅兩級制，合資格實體的首2百萬港元溢利的稅率將為8.25%，超過2百萬港元的溢利則將按16.5%徵稅。不符合利得稅兩級制的實體之溢利將繼續按16.5%徵稅。截至二零二三年及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的一家附屬公司之香港利得稅乃根據利得稅兩級制計算。

(b) 海外溢利稅項已按本集團營運所在國家之現行稅率就年內應課稅溢利計算。

根據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年內稅項與除所得稅前溢利對賬如下：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除所得稅前溢利	6,794	9,039
按香港利得稅稅率16.5%(二零二三年：16.5%)計算的稅項	1,121	1,491
不可扣除開支的稅務影響	1,901	1,049
毋須課稅收入的稅務影響	(236)	(1,409)
未確認稅項虧損的稅務影響	64	(5)
海外營運不同稅率的稅務影響	(53)	-
利得稅兩級制的稅務影響	(165)	-
其他	(6)	(10)
	<u>2,626</u>	<u>1,116</u>
年內所得稅開支	<u>2,626</u>	<u>1,116</u>

9. 股息

截至二零二四年及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並無已付或建議派付任何股息。自報告期末以來，亦無建議派付任何股息。

10. 每股盈利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每股基本盈利按以下基準計算：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盈利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年內溢利	<u>4,188</u>	<u>7,923</u>
	千股	千股
股份數目		
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u>1,200,000</u>	<u>1,200,000</u>

截至二零二四年及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並無具攤薄潛力的普通股，因此每股攤薄盈利相等於每股基本盈利。

11.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附註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貿易應收款項			
-來自第三方	(a)	28,753	39,078
減：預期信貸虧損撥備，淨額		(27)	(262)
		28,726	38,816
按金、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			
其他應收款項		480	361
預付款項(附註)		879	500
公用事業費及其他按金		182	248
應收最終控股公司款項	(b)	110	110
		1,651	1,219
		30,377	40,035
分類為非流動資產的部分		-	(168)
流動部分		30,377	39,867

附註：

於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就購買材料支付預付款項408,000港元(二零二三年：無)。

本公司董事認為，由於該等結餘自開始起計的到期日較短，故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預期於一年內收回)的公平值與其賬面值並無重大差異。

根據發票日期(或收益確認日期，以較早者為準)，貿易應收款項扣除預期信貸虧損撥備的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0至30天	22,868	26,692
31至60天	4,894	12,124
61至90天	964	-
	<u>28,726</u>	<u>38,816</u>

(a) 貿易應收款項

貿易應收款項的預期信貸虧損撥備變動如下：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於四月一日的結餘	262	509
年內確認的預期信貸虧損撥回，淨額	<u>(235)</u>	<u>(247)</u>
於三月三十一日的結餘	<u>27</u>	<u>262</u>

(b) 應收最終控股公司款項

有關款項為無抵押、免息及須按要求償還。

12. 合約資產及合約負債

12.1 合約資產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未發單收益	161,438	76,655
應收保留金	72,282	56,948
減：預期信貸虧損撥備，淨額	(5,501)	(1,533)
	<u>228,219</u>	<u>132,070</u>

附註：

未發單收益指本集團有權就已完工工程收取代價但因收款權利須待客戶信納本集團所完成建築工程方可作實且工程正待客戶認證而尚未開具賬單。於權利成為無條件時，合約資產乃轉撥至貿易應收款項，一般為本集團獲得客戶對已完工建築工程的認證時。

計入合約資產的應收保留金指已履約工程的認可合約付款，而有關付款乃由客戶扣留作保留金。就每筆付款項所保留的金額最多為按合約總額既定百分比計算的最高金額。

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合約資產變動主要由於：

- (i) 年內進行中及已完成合約的數目出現變動，導致應收保留金出現變動；及
- (ii) 於各報告期末，相關服務已完成但未認證的合約工程的數目出現變動。

於權利成為無條件時（一般為本集團就其進行的建築工程的服務質素提供保證的期限屆滿時），合約資產乃轉撥至貿易應收款項。預期將於超過一年收回／結算之合約資產總額為29,751,000港元（二零二三年：16,233,000港元），所有餘額預期將於一年內收回／結算。

有關計量合約資產預期信貸虧損的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根據預期信貸虧損評估，於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已確認5,501,000港元（二零二三年：1,533,000港元）的預期信貸虧損撥備。

合約資產的預期信貸虧損撥備的變動如下：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於四月一日的結餘	1,533	1,212
年內確認的預期信貸虧損撥備，淨額	<u>3,968</u>	<u>321</u>
於三月三十一日的結餘	<u><u>5,501</u></u>	<u><u>1,533</u></u>

12.2 合約負債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建築合約履約前付款產生的合約負債	<u>464</u>	<u>99</u>

所有合約負債預期將於一年內收回／結算。

已確認合約負債收益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計入年初合約負債結餘的已確認收益	<u>99</u>	<u>45</u>

未履約長期建築合約

於三月三十一日，分配到未履約或僅部分履約的餘下履約責任的交易價格如下：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一年內	<u>985,204</u>	<u>991,538</u>

上文披露的款項並不包括分配到已履約但因有可變代價限制而尚未獲確認的履約責任的交易價格。

13.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貿易應付款項(附註(a))	80,159	36,702
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項(附註(b))	5,514	3,788
	<u>85,673</u>	<u>40,490</u>

附註：

- (a) 供應商授予的付款期限為自有關採購發票日期起計0至90天(二零二三年：0至30天)。

貿易應付款項按發票日期的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0至30天	72,258	29,509
31至60天	6,667	7,166
61至90天	1,234	27
	<u>80,159</u>	<u>36,702</u>

- (b) 於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項主要包括：(1)應計專業費用1,938,000港元(二零二三年：1,761,000港元)；(2)應計僱員福利約1,247,000港元(二零二三年：1,058,000港元)；及(3)應付一名董事款項1,476,000港元(二零二三年：267,000港元)。到期款項為無抵押、免息及須按要求償還。
- (c) 所有款項均為短期款項，因此，本集團的貿易應付款項以及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項的賬面值被視為與公平值合理相若。

14. 租賃負債

本集團租賃負債分析如下：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最低租賃付款總額：		
一年內	856	946
一年後，但於兩年內	375	630
兩年後，但於五年內	196	—
	<u>1,427</u>	<u>1,576</u>
未來財務費用	(100)	(82)
租賃負債現值	<u>1,327</u>	<u>1,494</u>
最低租賃付款現值：		
一年內	806	876
一年後，但於兩年內	333	618
兩年後，但於五年內	188	—
	<u>1,327</u>	<u>1,494</u>
減：一年內到期的部分(列於流動負債內)	<u>(806)</u>	<u>(876)</u>
於一年後到期的部分(列於非流動負債內)	<u>521</u>	<u>618</u>

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租賃的現金流出總額為1,194,000港元(二零二三年：808,000港元)。

15. 股本

	二零二四年		二零二三年	
	股份數目	千港元	股份數目	千港元
法定：				
於四月一日及三月三十一日	<u>10,000,000,000</u>	<u>100,000</u>	<u>10,000,000,000</u>	<u>100,000</u>
已發行及繳足：				
於四月一日及三月三十一日	<u>1,200,000,000</u>	<u>12,000</u>	<u>1,200,000,000</u>	<u>12,000</u>

16. 或然負債

於二零二四年及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涉及多項針對本集團的工傷以及不合規事件的申索、訴訟及潛在申索。針對本集團(作為分包商)的潛在申索及訴訟均由總承建商的保險單承保，董事認為該等申索、訴訟及不合規事件預期不會對綜合財務報表造成重大影響，且潛在申索的結果為不確定。因此，概無於綜合財務報表作出撥備。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行業概覽

二零二三年是香港經濟全面復甦的一年，全年本地生產總值增長率達到3.2%，主要歸功於COVID-19疫情控制措施解除後各行各業恢復正常運營。

香港政府統計處於二零二四年三月公佈的臨時數據顯示，香港建造業呈現強勁增長態勢。總體而言，於二零二三年，由主要承建商完成的建築工程名義總值達2,710億港元，較去年增加8.8%。計入價格變動的影響並按實際價值計算後，二零二三年的實際總值較二零二二年大幅增長9.9%。此外，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香港的公共建築工地數目為845個，同比增加9.0%。

獲有利市場條件帶動，本集團從事的地基行業顯著復甦。官方數據顯示，於二零二三年，打樁及地基項目的名義價值達到21,468百萬港元，較二零二二年的144.77億港元增加48.3%，遠超建築行業的整體水平。該增長率可歸因於新建築工地增加，乃由於地基工程屬建築過程的初始階段，故最先受益於行業復甦。

業務回顧及展望

本集團乃於香港建造業屹立三十年的分包商，經驗豐富，主要從事商住樓宇的地基建築工程。本集團已累積足夠經驗及實力去提供全面地基工程及相關服務。本集團的專業領域包括(i)厚積挖掘及樁帽工程；(ii)處置打樁的挖掘物料；及(iii)配套服務(包括拆除側向承托、地盤平整、紮固鋼筋及地盤清理)。主要營運附屬公司杰記工程有限公司(「杰記工程」)於建造業議會根據分包商註冊制度於結構及土木行業組別分冊註冊。

於回顧年度，本集團獲授8個項目，原合約總額約為1,255百萬港元。本年度的總收益達到945.9百萬港元，較截至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增加20.3%。本集團的毛利為39.5百萬港元，較截至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24.2百萬港元增加約63.2%。

展望未來，除新界北部的北部都會區綜合發展外，香港政府亦已於香港各區規劃一系列新基建項目，包括交通、房屋及教育等不同用途。發展局預計，未來十年將有約3,370公頃的土地可供開發。私人建設項目可能不如香港政府的舉措廣泛，惟新住宅開發項目仍在不斷規劃。該等計劃及數據為地基行業的未來發展提供有利的前景。

雖然於可預見未來，建築工程的總量預期增加，但香港建造業已非常發達，在建築過程的各個階段均有眾多承包商。因此，爭取項目合約的競爭非常激烈。此外，人口老齡化及年輕人缺乏興趣投身建造業導致勞動力短缺，亦是影響建造業發展的重要因素。數據顯示，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合共2,397名建築工人職位空缺。然而，隨著實施更寬鬆的輸入外勞政策，該情況可能於未來得以緩解。

作為經驗豐富的市場參與者，本集團將把握香港建造業蓬勃發展的機遇，爭取更多商機。與此同時，我們將積極拓展香港以外的業務，特別是與中國及其他地區的企業深化合作，旨在擴大影響力，獲取更高回報。與此同時，本集團亦將拓展業務領域，涉足砂石、水泥、鋼材等建築材料貿易，以及模塊化集成建築及新能源領域，以獲取更多元化的收入來源。董事會旨在利用本集團的資本實力及作為上市公司的聲譽，在該等相關業務領域創造協同效應，促進本集團長期增長。

財務回顧

收益

於回顧年度，本集團收益由二零二三財年約786.2百萬港元增加約159.7百萬港元或約20.3%至約945.9百萬港元。該增加主要由於回顧年度內有收益貢獻的項目數量增加導致合約收益增加所致。

董事會將本集團的業務視為單一經營分部，並審閱本集團整體之業績，以就資源分配作出決策。因此，並無呈報分部分析資料，而由於本集團的收益及非流動資產主要來自單一地區(香港)，故並無呈報按地域分部劃分的分部資料之單獨分析。

毛利及毛利率

我們的直接成本由二零二三財年約762.0百萬港元增加約144.4百萬港元或約19.0%至回顧年度約906.4百萬港元。

本集團的毛利由二零二三財年約24.2百萬港元增加約15.3百萬港元或約63.2%至約39.5百萬港元。回顧年度的毛利率約為4.2%，而二零二三財年則約為3.1%。毛利率增加主要由於若干項目利潤率相對較高所致。

其他(虧損)／收益，淨額

其他(虧損)／收益，淨額主要包括香港政府補助及補貼、投資物業的公平值變動及匯兌差額。於回顧年度，其他虧損，淨額約為0.2百萬港元，而二零二三財年其他收益，淨額則約為7.1百萬港元。回顧年度其他(虧損)／收益，淨額減少主要是由於二零二三財年確認了在「防疫抗疫基金」項下的香港政府補助及補貼約7.8百萬港元。

行政開支

於回顧年度，行政開支由二零二三財年約22.0百萬港元增加約5.8百萬港元或約26.4%至約27.8百萬港元。該增加主要是由於回顧年度(1)計入行政開支的員工成本增加約1.4百萬港元；(2)營銷開支增加約1.4百萬港元；及(3)新業務開發諮詢費增加約1.6百萬港元所致。

貿易應收款項及合約資產的預期信貸虧損撥備，淨額

於回顧年度，貿易應收款項及合約資產的預期信貸虧損撥備減值由二零二三財年約0.1百萬港元增加約3.6百萬港元至約3.7百萬港元。該增加主要因於當地經濟環境復甦緩慢，本集團業務客戶的財務狀況及還款能力受到不利影響所致。

財務費用

於回顧年度，財務費用約為1.0百萬港元，而二零二三財年則約為0.2百萬港元。該增加主要是由於回顧年度銀行借款的結餘增加所致。

所得稅開支

於回顧年度，所得稅開支由二零二三財年約1.1百萬港元增加約1.5百萬港元或約136.4%至約2.6百萬港元。該增加主要是由於回顧年度應課稅收入增加所致。

淨溢利

於回顧年度，淨溢利由二零二三財年約7.9百萬港元減少約3.7百萬港元或約46.8%至4.2百萬港元。我們於回顧年度的淨利率約為0.4%，而二零二三財年則約為1%。回顧年度淨利率減少主要是由於回顧年度貿易應收款項及合約資產的預期信貸虧損撥備，淨額增加及其他(虧損)/收益，淨額減少的綜合影響所致。

流動資金、財務狀況及資本架構

於回顧年度，本集團資本架構並無變動。本集團繼續以內部產生現金流量及銀行借款為其提供營運資金。

於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為12.0百萬港元及已發行普通股數目為每股面值0.01港元的1,200,000,000股股份。

於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有現金總額、銀行結餘及已抵押存款約134.0百萬港元(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約96.3百萬港元)。

流動比率

流動比率乃按各報告日期的流動資產除以流動負債計算。

本集團的流動比率由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約6.2倍減少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約2.7倍。該減少主要是由於於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銀行借款增加所致。

資產負債比率

資產負債比率乃按各報告日期的借款總額(包括租賃負債)除以權益總額計算。

本集團的資產負債比率由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約1.3%增加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約23.1%。該增加主要是由於於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銀行借款增加所致。

庫務政策

本集團已就庫務政策採取審慎的財務管理方法。董事會密切監督本集團流動資金狀況，以確保本集團資產、負債及其他承擔的流動資金架構可一直滿足其資金需求。

資產抵押

於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已就杰記工程獲授銀行融資而抵押(i)位於香港的投資物業約3.9百萬港元(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約4.5百萬港元)；(ii)約19.8百萬港元及人民幣13.0百萬元之銀行存款(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約10.2百萬港元及人民幣13.0百萬元之銀行存款)；及(iii)本公司提供的企業擔保。

外匯風險

由於本集團主要於香港經營業務，經營產生的大部份收益及交易均以港元結算，故董事認為本集團外匯風險不大。因此，本集團並無於回顧年度訂立任何衍生工具合約以對沖外匯風險。

本集團於回顧年度投放一部分人民幣現金儲備於存款證以獲得利息回報，並產生匯兌虧損約1.0百萬港元(二零二三財年：約1.3百萬港元)。

資本承擔及或然負債

於二零二四年及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就收購機械而言並無擁有資本承擔。

於二零二四年及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涉及多項針對本集團的工傷以及不合規事件的申索、訴訟及潛在申索。董事認為該等申索、訴訟及不合規事件預期不會對綜合財務報表造成重大影響，且潛在申索的結果為不確定。因此，概無於綜合財務報表作出撥備。

重大投資、重大收購或出售附屬公司及聯營公司

於回顧年度，本集團並無持有任何重大投資，亦無任何重大收購或出售附屬公司或聯營公司事項。

未來重大投資或資本資產計劃

於回顧年度，除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八年一月二十六日的招股章程(「招股章程」)所披露者外，本集團並無任何其他重大投資或資本資產計劃。

所得款項用途

扣除相關開支後，本集團收取的所得款項淨額約為91.9百萬港元。該等所得款項擬按招股章程「未來計劃及所得款項用途」一節所載建議用途動用。該等用途包括：(i)擴充建築機械車隊；(ii)加強人手及人力；(iii)加強銷售及營銷力度；及(iv)撥付一般營運資金。所得款項用途詳情載列如下：

	所得款項 計劃用途 千港元	直至 二零二四年 三月三十一日 的已動用款項 千港元	直至 二零二四年 三月三十一日 的未動用 款項結餘 千港元
擴充建築機械車隊	60,311	60,311	-
加強人手及人力	19,272	19,272	-
加強銷售及營銷力度	4,761	4,761	-
撥付一般營運資金	7,596	7,596	-
總計	<u>91,940</u>	<u>91,940</u>	<u>-</u>

於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所得款項淨額已悉數動用。

僱員及薪酬政策

於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我們共僱用338名全職僱員(包括兩名執行董事但不包括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而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共僱用304名全職僱員。本集團向僱員提供的薪酬待遇包括工資、酌情花紅及其他現金補貼。一般而言，本集團根據每位僱員的資格、職位及資歷確定僱員薪資。為評估僱員績效，本集團制定一項年度審核制度，形成我們釐定加薪、花紅及晉升的依據。本集團亦已採納一項購股權計劃，據此合資格參與者可獲授購股權以收購本公司股份。回顧年度，本集團產生的員工成本總額約為140.0百萬港元，而二零二三財年約為157.8百萬港元。

董事薪酬由董事會根據本公司薪酬委員會的建議並參考本集團經營業績、個人表現及同類市場統計數字而釐定。

股息

董事會議決不建議宣派回顧年度的末期股息(二零二三財年：無)。

企業管治守則／其他資料

遵守企業管治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C1所載企業管治守則(「**企業管治守則**」)。根據企業管治守則的守則條文第C.2.1條，本公司董事會主席(「**主席**」)與行政總裁(「**行政總裁**」)之角色應分開而不應由同一人擔任。於回顧年度，葉先生兼任主席與行政總裁。鑒於葉先生自一九九三年八月以來一直承擔杰記工程的日常經營管理職責，董事會認為由葉先生兼任兩職有助有效管理及業務發展，符合本集團最佳利益。

除上述偏離外，董事會認為於回顧年度內，本公司已遵守企業管治守則所載所有守則條文。

遵守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C3所載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作為其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行為守則。經向董事作出具體查詢後，全體董事確認彼等於本公司股份於聯交所主板上市之日起直至本公佈日期止期間已遵守標準守則的規定。

購股權計劃

本公司於二零一八年一月十八日採納一項購股權計劃(「**購股權計劃**」)。購股權計劃的目的為吸引及挽留本集團最優秀的人才，以向本集團的全職或兼職僱員、董事、諮詢人、顧問、主要股東、分銷商、承建商、供應商、代理、客戶、業務合夥人或服務供應商提供額外激勵，以及推廣本集團業務的成功。

自於二零一八年一月十八日採納購股權計劃以來，概無購股權根據該計劃被授出、行使、註銷或失效，且於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概無尚未行使購股權。

競爭權益

董事確認，於回顧年度，本公司控股股東及彼等各自緊密聯繫人概無於直接或間接與本集團業務構成競爭或可能構成競爭的業務(本集團業務除外)中擁有任何權益，且須根據上市規則第8.10條予以披露。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證券

於回顧年度，本公司及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證券。

回顧年度後事項

於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及直至本公佈日期，概無發生任何重大事項。

充足公眾持股量

根據本公司公開可得資料及就董事所知，董事確認，於回顧年度期間及直至本公佈日期止本公司已就股份維持上市規則規定的充足公眾持股量。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於二零一八年一月十八日成立審核委員會，並根據企業管治守則訂明書面職權範圍。審核委員會的主要職責包括但不限於(a)就委任、重新委任及罷免外聘核數師向董事會提供建議，批准外聘核數師薪酬及其委聘條款以及其離職或免職的任何問題；(b)監督財務報表及年度報告及賬目、半年度報告及(倘為刊發而編製)季度報告的完整性，審閱當中載列的重大財務申報判斷；及(c)審閱財務控制、內部監控及風險管理體系。

審核委員會由三名成員組成，均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即陳華勝先生、陳家宇先生及李國麟先生。李國麟先生為審核委員會主席。

全年業績審閱

本集團回顧年度的綜合財務報表已由審核委員會審核及批准。審核委員會認為有關業績的編製符合適用會計準則及規定以及上市規則，並已作出適當披露。本集團回顧年度業績公佈相關數字已由本公司核數師致同(香港)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致同」)審閱，並與本集團年內草擬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所載金額一致。致同就此方面進行的工作並不構成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審計準則、香港審閱聘用準則或香港核證聘用準則而進行的核證工作，因此致同並無在本公佈中作出任何保證。

刊發末期業績及年報

本業績公佈刊載於本公司網站 www.kitkee.com.hk 以及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網站 www.hkexnews.hk。二零二四年年報將於適當時候寄發予本公司股東並於上述網站可供查閱。

致謝

董事會謹藉此機會對管理團隊及員工的不懈努力及貢獻以及股東、投資者及業務夥伴的信任及支持表示衷心的感謝。

承董事會命
龍昇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兼執行董事
葉育杰

香港，二零二四年六月二十五日

於本公佈日期，董事會由執行董事葉育杰先生及張振輝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陳家宇先生、李國麟先生及陳華勝先生組成。